

证券代码：300162

证券简称：雷曼股份

公告编号：2016-014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系因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而发生，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触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一、本次权益变动原因

2016年2月15日，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相关议案，本次交易由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两部分组成：

1、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

本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的方式购买华视传媒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视传媒”）及深圳市高清数字电视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清投公司”）合计持有的深圳市华视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视新文化”）100%的股权。华视新文化100%股权的预估值为78,159.42万元，经交易双方协商初步确定本次交易价格为78,000.00万元，其中约50%的对价以发行股份的方式支付，约50%的对价以现金方式支付。

2、募集配套资金

本次交易中，公司拟同时向不超过5名符合条件的特定投资者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78,000.00万元，募集配套资金总额不超过本次资产交易价格的

100%。

二、权益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定价基准日为雷曼股份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价格为18.80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的90%。

根据上述交易价格及股份发行价格，公司因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将向华视传媒和高清投公司分别发行18,670,212股和2,074,468股股份，占本次交易完成后上市公司股份总额比例为5.04%和0.56%。高清投公司为华视传媒全资子公司，因此华视传媒将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60%的股份。募集配套资金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上市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根据询价结果由上市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保荐机构）协商确定，因此募集配套资金的发行股份数量尚无法确定。

另外，本次交易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李漫铁先生、王丽珊女士、李跃宗先生、李琛女士，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合计 60.04%的股份。在不考虑配套融资情况下，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仍保持不变，其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比例下降至 56.68%。

三、其他事项

本次交易尚需履行以下程序方可实施：

1、审计、评估相关工作完成后，本公司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资产重组报告书及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其他议案；

2、购买资产交易对方华视传媒、高清投公司及协议控制华视传媒的美国上市公司 VisionChina Media Inc.作出董事会决议，同意交易正式方案。

3、本次交易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本次公司权益变动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将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信息详

见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深圳雷曼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2 月 15 日